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仁	110	速偵	361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黃○琦	聲請簡易判決
合	110	撤緩	64	毒品防制條例	執○科簽分 (原移送機關：玉里分局)	林莉菁	撤銷緩起訴處分 (原偵查案號：109毒偵255號)
作	110	偵	2553	竊盜	檢○官簽分	陳○欽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10	偵	2867	商標法	智財分署	郭○賢	聲請簡易判決
作	110	偵	3173	不能安全駕駛	吉安分局	詹○權	緩起訴處分
作	110	調偵	157	侵占	花蓮玉里鎮所	劉○仁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作	110	調偵	169	詐欺	花蓮市公所	林○路	聲請簡易判決
孝	109	偵	4851	強制性交	花縣婦隊	黃○彬	起訴
孝	110	偵	2030	詐欺	吉安分局	蘇○來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	110	偵	2277	乘機猥褻	檢○官簽分	林○祥	起訴
孝	110	偵	2309	背信	檢○官簽分	林○光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	110	偵	2309	背信	檢○官簽分	馬○恩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	110	偵	2309	背信	檢○官簽分	姚○毅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孝	110	偵	2309	背信	檢○官簽分	朱○印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忠	110	偵	3183	妨害電腦使用	花蓮分局	蔡○竹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0	偵	883	詐欺	臺灣高檢	林○騰	起訴
明	110	偵	1850	詐欺	吉安分局	曾○芸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0	偵	2716	詐欺	花蓮分局	房○揚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明	110	偵	3085	詐欺	花蓮地院	周○凡	起訴
明	110	偵	3206	竊盜	新城分局	曾○翎	起訴
明	110	偵	3218	交通過失傷害	玉里分局	楊○宇	起訴
明	110	偵	3221	詐欺	中和分局	胡○傑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明	110	偵	3227	竊盜	花蓮分局	龍○翔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明	110	偵	3259	詐欺	金山分局	吳○榮	起訴
明	110	戒毒偵	41	毒品防制條例	主○檢察官簽分	陳○進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信	110	偵	3048	不能安全駕駛	玉里分局	趙○博	緩起訴處分
信	110	撤緩偵	56	不能安全駕駛		潘○權	聲請簡易判決
強	110	速偵	362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林○輝	緩起訴處分
強	110	速偵	363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陳○凱	聲請簡易判決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勤	110	偵	2319	性騷擾防治法	花蓮分局	盛○國	起訴
勤	110	偵	2621	侵占	新城分局	吳○晃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勤	110	速偵	367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張○	緩起訴處分
勤	110	調偵	154	傷害	花蓮市公所	賴○宏	起訴
誠	108	偵	5126	詐欺	花蓮調查站	吳○甲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誠	108	偵	5126	詐欺	花蓮調查站	黃○枝	緩起訴處分
誠	109	偵	4643	妨害秩序	花蓮分局	張○瑋	起訴
誠	109	偵	4643	妨害秩序	花蓮分局	鄧○鄉	起訴
誠	109	偵	4643	妨害秩序	花蓮分局	吳○鋒	起訴
誠	109	少連偵	58	妨害秩序	花蓮分局	林○辛	起訴
誠	109	少連偵	58	妨害秩序	花蓮分局	鄧○鄉	起訴
誠	110	偵	928	妨害風化	吉安分局	鄭○華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誠	110	偵	928	妨害風化	吉安分局	林○喬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精	110	速偵	364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藍○洋	聲請簡易判決
潔	110	偵	487	詐欺	花蓮分局	李○翰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潔	110	偵	1118	竊盜	花蓮分局	陳○羽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潔	110	偵	1940	交通過失傷害	吉安分局	黃○英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潔	110	偵	2425	竊盜	吉安分局	卓○敏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禮	109	偵	4197	槍砲彈刀條例	花蓮分局	林○漢	起訴
平	110	偵	3088	過失傷害	檢○官簽分	陳○鴻	起訴
平	110	偵	3270	侵占	檢○官簽分	劉○蔚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合	110	偵	1845	竊盜	吉安分局	邱○揚	不起訴處分(得再議)
信	110	偵	840	偽造文書	檢○官簽分	羅○豪	聲請簡易判決
信	110	偵	3288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梅○亞	緩起訴處分
愛	110	偵	3127	不能安全駕駛	花蓮分局	黃○亮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
忠	110	撤緩	81	公共危險	執○科簽分 (原移送機關：吉安分局)	張峻庭	撤銷緩起訴處分 (原偵查案號：109速偵142號)

公告日期110年7月19日至7月21日

臺灣花蓮地方檢察署偵結公告

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主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愛	109	偵	4387	強制猥褻	吉安分局	陳○祥	不起訴處分(不得再議)